

# 雲林縣龍潭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課程分享計畫

壹、依據：107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校課程計畫審查及獎勵計畫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完成學校總體課程計畫，提升學校課程實施成效。
- 二、維護學生學習權，培養學生學習發展面對未來的關鍵能力。
- 三、依「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」辦理，落實教學正常化。
- 四、透過分享共同檢視各年級規劃之課程計畫，有效管理及檢核本校課程計畫。

參、實施辦法：

- 一、由教導處召開課程計畫撰寫說明會，說明課程計畫撰寫之內容。
- 二、辦理校內課程計畫分享會，各年級教師依教科書選用之版本及所規劃之校本課程，製作簡報分享。
- 三、各年級簡報及相關成果資料製作成網頁，連結於學校首頁。
- 四、各年級完成課程計畫撰寫工作，於課發會依檢核表分項檢核。
- 五、期末辦理課程評鑑會議，檢核各年級課程計畫實施之成效。

肆、辦理日期：依計劃排定相關日期。

伍、本實施辦法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

校長